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按照GB/T 16483、GB/T 17519 编制
产品名称：分散剂 NOPCALL D-5180

版本：02
SDS编号：6237702

最初编制日期：2023/10/20
修订日期：2024/12/24

第1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商品名：NOPCALL D-5180
产品名称（中文）：分散剂 NOPCALL D-5180
产品名称（英文）：Dispersant NOPCALL D-5180
企业名称：圣诺普科有限公司 名古屋事业所
部门：品质保证部
企业地址：日本爱知县东海市新宝町31-1
邮编：4760005
联系电话：+81-52-604-0196
传真：+81-52-604-0149
电子邮件地址：无资料。
应急电话：0532-83889090
推荐用途：工业用
限制用途：无资料。

第2部分 危险性概述

紧急情况概述：本品为黄色液体，具有特征气味。造成皮肤刺激。造成严重眼刺激。可能造成皮肤过敏反应。

GHS危险性类别：
易燃液体：分类不适用
急性毒性 吸入气体：分类不适用
皮肤腐蚀/刺激：类别2
严重眼睛损伤/眼睛刺激性：类别2A
皮肤过敏：类别1
上述未涉及的其他危险性，属于无法分类。

标签要素

象形图：

警示词：警告

危险性说明：
H315- 造成皮肤刺激。
H319- 造成严重眼刺激。
H317- 可能造成皮肤过敏反应。

防范说明：
【预防措施】
P261- 避免吸入粉尘/烟/气体/烟雾/蒸气/喷雾。
P264- 作业后，彻底清洗手和面部等，并漱口。
P272- 受污染的工作服不得带出工作场地。
P280- 戴防护手套/穿防护服/戴防护眼罩/戴防护面具。
【事故响应】
P302+P352- 如皮肤沾染：用大量肥皂和水清洗。
P305+P351+P338- 如进入眼睛：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
P321- 具体治疗，请遵医嘱。
P333+P313- 如发生皮肤刺激或皮疹：求医/就诊。
P337+P313- 如仍觉眼刺激：求医/就诊。
P362+P364- 脱掉所有污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安全存储】
· 无资料。
【废弃处置】
P501- 处置内装物/容器，请按照相关国家和地方法规执行，交由专业废弃处理业者处理，需将容器内残留物完全清除后再处理容器。

【其他】

- 保持容器密闭，于室内通风良好处、5~40℃下存储。
- 温度低于0℃时，该品会发生凝固。若温度低于0℃，请先升温至20~30℃，并在用前混合均匀。
- 阅读并明了所有安全措施前切勿搬动。
- 如误吞咽：漱口，不得诱导呕吐。
- 如误吸入：将受害人转移到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舒适的休息姿势。
- 如接触到或有疑虑：求医/就诊。

- 物理和化学危险 : 无资料。
- 健康危害 :
 - 造成皮肤刺激。
 - 造成严重眼刺激。
 - 可能造成皮肤过敏反应。
- 环境危害 : 无资料。

第3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物质/混合物 : 混合物

组分	浓度或浓度范围 (质量分数, %) 注1	CAS No.
水	75	7732-18-5
非离子表面活性剂	15	保密
改性聚羧酸胺盐	9.8	保密
二乙醇胺	0.2	111-42-2

注1：所记载的浓度为大约的数值。

第4部分 急救措施

- 吸入 : 将人转移到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舒适体位。
如感觉不适，呼叫解毒中心或医生。
- 皮肤接触 : 立即脱掉所有沾染的衣服。请用大量的清水和皂水彻底冲洗皮肤。
如有不适，请立即就医。
- 眼睛接触 : 立即翻开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冲洗15min以上。
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
如有不适，请立即就医。
- 食入 : 禁止催吐。
只有当受害者意识清醒时，用大量的水冲洗口腔后，喂食1-2杯水或牛奶。并立即就医。
切勿给无意识的人口服任何东西。
- 最重要的症状和健康影响 : 造成皮肤刺激。
造成严重眼刺激。
可能造成皮肤过敏反应。
- 对保护施救者的忠告 : 不得在没有适当防护装备的情况下尝试采取行动。
- 对医生的特别提示 : 对症治疗。

第5部分 消防措施

- 适用的灭火剂 : 二氧化碳 (CO₂)、干粉、泡沫、雾状水
- 不适用的灭火剂 : 直流水
- 特别危险性 : 燃烧时可能释放有毒烟雾，如一氧化碳。

- 灭火注意事项及防护措施**：
- 消防人员须佩戴（防护手套、防护眼镜、防护面具）等适合的防护用具，穿全身消防服。
 - 于上风向灭火。
 - 如出现危险状况，必须立即撤离，以确保消防人员的人身安全。
 - 避免吸入有毒气体。
 - 喷洒水喷雾保持火场容器冷却，直至灭火结束。
 - 隔离事故现场，禁止无关人员进入。
 - 收容和处理消防水，防止污染环境。

第6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作业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

- 建议应急处理人员配戴适当的呼吸装置，穿防护服，戴防护手套等适当的防护用具。
- 非应急人员也需配戴适当的防护装备。更多信息请参考第8部分“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 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消除所有点火源。
- 划定警戒区，无关人员撤离至安全区。
- 作业时使用的所有设备应接地。
- 使用不产生火花的工具。
- 禁止接触或跨越泄漏物。
- 尽可能切断泄漏源。
- 进行防泄漏、除污等作业时，务必配戴防护用品（防渗防护手套、护目镜式防护眼镜）。

- 环境保护措施**：
- 防止泄漏物进入下水道、地表水、地下水和河流中，避免污染环境。

泄漏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及所用的处置材料：

- 消除附近的火源。
- 用沙、土等不燃物围封，防止流出，使用铁锹或者吸引机等将泄漏物回收至容器中。并转移至安全场所。禁止冲入下水道。
- 回收后的少量的残留物，用沙土或木屑等吸收后回收。极少量的残留物，用废布等擦净。

- 防止发生次生灾害的预防措施**：
- 消除点火源，采取防止静电放电的措施。
 - 确保现场通风良好。
 - 防止泄漏物进入下水道和地下室。

第7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

安全操作提示

- 操作人员应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
- 避免眼和皮肤的接触。个体防护措施参见第8部分。
- 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
- 倒空的容器可能残留有害物。
- 请勿吸蒸气或烟雾。

防火防爆

- 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

局部或全面通风

- 操作处置应根据“第8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进行局部排气，整体通风换气。

防止接触禁配物

- 避免与强氧化剂接触（禁配物见第10部分）。

针对一般职业卫生保健的提示：

- 使用本品后请洗手、洗脸并漱口。
- 禁止在工作场所进食、饮水或吸烟。
- 被本品污染过的工作服、鞋、手套等，不可放在储物柜中与其他衣物接触，需及时清洗。

储存注意事项

- 储存温度：5~40℃，储存环境：室内、通风良好处。
- 保持容器密闭。
- 温度低于0℃时，该品会发生凝固。若温度低于0℃，请先升温至20~30℃，并在用前混合均匀。
- 应与强氧化剂分开存放，切忌混储（禁配物见第10部分）。

包装材料

适合的包装材料：使用符合产品要求的包装材料。（产品自身所使用的包装容器。）
不适合的包装材料：无资料。

第8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职业接触限值：

组分名称	标准来源	PC-TWA	PC-STEL
		mg/m ³	mg/m ³
无资料			

生物限值：

组分名称	标准来源	生物限值	生物监测指标	采样时间
无资料				

工程控制：使用局部通风或全面通风系统，保持空气中的浓度低于职业接触限值。作业场所应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备。

个体防护装备

呼吸系统防护：正常工作无特殊要求。必要时，请佩戴适当的呼吸装置。
手防护：戴防渗防护手套。
眼睛防护：戴护目镜式防护眼镜或全面罩防护眼镜。
皮肤和身体防护：穿防渗防护服、防护靴等适当的防护用具。

第9部分 理化特性

物态：液体（液态）
颜色：黄色
气味：特征气味
pH值：8.9（产品的5%水稀释液）
熔点/凝固点：0℃以下（凝固点）
沸点，初沸点和沸程：100℃（水）
闪点：无闪点（水沸腾）（COC）
蒸发速度：「没有数据」
易燃性：「没有数据」
燃烧上下极限或爆炸极限：「没有数据」
蒸汽压：「没有数据」
蒸气密度：「没有数据」
相对密度：1.05g/cm³（25℃）
溶解性：可溶于水
n-辛醇/水分配系数：「没有数据」
自燃温度：「没有数据」
分解温度：「没有数据」
黏度：30mPa·s（25℃）

第10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

危险反应：与强氧化剂反应可能会产生大量的热。
稳定性：正常条件下，本品稳定。
避免接触的条件：无资料。
禁配物：强氧化剂。
危险的分解产物：无资料。

第11部分 毒理学信息

·急性毒性
急性毒性：无资料。

• 皮肤腐蚀/刺激	
皮肤腐蚀/刺激	: 类别2, 造成皮肤刺激。
二乙醇胺	: 类别2
非离子表面活性剂	: 类别2
•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 类别2A, 造成严重眼刺激。
二乙醇胺	: 类别1
非离子表面活性剂	: 类别2A
• 呼吸道或皮肤致敏	
呼吸道致敏	: 无资料。
皮肤致敏	: 类别1, 可能造成皮肤过敏反应。
二乙醇胺	: 类别1A
• 生殖细胞致突变性	
生殖细胞致突变性	: 无资料。
• 致癌性	
致癌性	: 不能分类。
二乙醇胺	: 类别2
• 生殖毒性	
生殖毒性	: 不能分类。
二乙醇胺	: 类别2
•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一次接触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一次接触	: 无资料。
•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反复接触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反复接触	: 无资料。
• 吸入危害	
吸入危害	: 无资料。

第12部分 生态学信息

生态毒性	: 本产品不被认为对水生生物有害，长期来说亦不对环境有害。
水生环境危险，短期（急性）	: 不能分类。
水生环境危险，长期（慢性）	: 不能分类。
持久性和降解性	: 无资料。
潜在的生物累积性	: 无资料。
土壤中的迁移性	: 无资料。
其他环境有害作用	: 无资料。

第13部分 废弃处置

废弃化学品	: 委托有资质的废弃物处理厂处置内容物，依据现行有效的地方/国家法规进行废弃处置。 不得采用排放到下水道的方式废弃处置本品。
污染包装物	: 按照国家和地方法规处置。
废弃注意事项	: 废弃处置前应参阅国家和地方法有关法规。

第14部分 运输信息

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UN号）	: 不适用
联合国运输名称	: 不适用
联合国危险性分类	: 不适用
包装类别	: 不适用
海洋污染物（是/否）	: 否
国际运输法规	: 航空运输遵循ICAO/IATA，海上运输遵循IMO/IMDG。

- 运输注意事项**：
- 严禁与氧化剂、食用化学品等混装混运。
 - 运输途中应防爆晒、雨淋，防高温，夏季最好早晚运输。
 - 中途停留时应远离火种、热源、高温区。
 - 公路运输时要按规定路线行驶，勿在居民区和人口稠密区停留。
 - 铁路运输时要禁止溜放。
 - 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

第15部分 法规信息

下列法律法规和标准，对化学品的安全使用，储存，运输，装卸，分类和标志等方面均作了相应的规定：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第591号），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GB13690-2009)，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写指南(GBT17519-2013)，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GB 15258-2009)，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GB30000.1 ~ 30-2013）。

- 中国现有化学品目录(IECSC)**： 改性聚羧酸胺盐、非离子表面活性剂、二乙醇胺、水列入
- 危险化学品目录**： 二乙醇胺列入
- 剧毒化学品目录**： 未列入
- 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 未列入
- 易制毒化学品目录**： 未列入
- 易制爆化学品目录**： 未列入
- 高毒物品目录**： 未列入
- 重点环境管理危险化学品目录**： 未列入

第16部分 其他信息

- 修订说明**：
- 与第一版相比本修订版SDS对下述部分进行了修订：
 - 日期更新、措辞修改。
 - GHS危险性类别有如下变更：
严重眼睛损伤/眼睛刺激性：类别1→类别2A、致癌性：类别2→不能分类、
生殖毒性：类别2→不能分类、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一次接触：类别2（肝脏）→不能分类、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反复接触：类别2（呼吸道）→不能分类、危害水生环境-急性危险：类别3→不能分类。
 - 由于GHS危险性类别发生变更，相应地危险性说明、象形图、警示词、防范说明以及健康、环境危害等均进行了改动。
- 参考文献**：
- 《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
NITE。
- 缩略语和首字母缩写**：
- ICAO：国际民航组织。
 - IATA：国际航空运输协会。
 - IMO：国际海事组织。
 - IMDG：国际海运危险品法规。
 - EC50：半数效应浓度。
 - LC50：半数致死浓度。
 - LD50：半数致死剂量。
- 有关SDS内容的咨询部门**： 圣诺普科有限公司 名古屋事业所 品质保证部 TEL：0081-52-604-0182
- 有关产品信息、资料、样品等的咨询部门：**
- 圣诺普科有限公司 东京营业部 TEL：0081-3-3500-3501
 - 圣诺普科有限公司 大阪营业部 TEL：0081-75-541-4380
- 免责声明**：
- 本SDS内容是基于我们目前所知的最新信息制作。根据法律、法规修订或新的毒性实验结果公布，本文也可能做出相应修订，希望能给予充分的理解。本安全数据表是根据中国的法规和法律并参照日本的安全数据表编写的。所有化学品都具有未知的危险特性，应谨慎使用。本SDS的信息仅适用于所指定的产品，除非特别指明，对于本产品与其他物质的混合物等情况不适用。本SDS只为那些受过适当专业训练的该产品的使用人员提供产品使用安全方面的资料。本SDS的使用者，在特殊的使用条件下必须对该SDS的适用性作出独立判断。在特殊的使用场合下，由于使用本SDS所导致的伤害，本SDS的编写者将不负任何责任。